公職人員變動財產申報表

申	却	المال ا	名詹凱臣	四2 3女 4	1.立法院			- 職 稱	1.立法委員
	辛 权	八 姓 .	名 信	服務材	文			40人 7円	2.
申	報	日 104 年	12月15日	變動期間	前次申報日期目 日止	民國 103	年 12 月 16 日起,	本次定期	申報日 104 年 12 月 15
		西己	. 偶 及 未	成年子	女		配偶及	未成年	手 子 女
		稱	詞	女生	名		稱調		姓 名
酉	己偶			詹蔡碧蘭			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地	坐	落	面積(平方 公 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白			·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物	標	÷	面積(平方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		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名	稱	證.	券	交	易	商	名	稱	所	有	人	股	數	變	動	時.	之作	賈額	變	動	時	間	變	動	原	因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_												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:詹凱臣